

阳西县救灾物资仓库 2025 年生活救灾物资 采购项目招标代理服务需求书

采购单位：阳西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6 年 2 月 26 日

一、服务单位资格

(一)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具有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，没有违法违规记录的企业。

(二) 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需具有工程咨询服务及招标代理服务能力，并入驻广东省中介服务超市平台。

二、购买服务概况

(一) 项目名称：阳西县救灾物资仓库 2025 年生活救灾物资采购项目招标代理服务

(二) 采购单位：阳西县发展和改革局

(三) 项目地点：阳西县救灾物资仓库

(四) 采购内容：根据《关于做好 2025 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购买生活救灾物资的函》（西应急函〔2026〕1 号），计划采购一批生活类应急救援物资，项目初步预算资金为 60 万元，现通过中介超市选取具备工程咨询资质的招标代理单位。

(五) 服务内容：对阳西县救灾物资仓库 2025 年生活救灾物资采购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，具体以代理合同委托内容为准。

(六) 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

(七) 服务期限：以合同约定时限为准。

三、项目采购金额

招标代理服务费按《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计价格[2002]1980 号）执行，再下浮 20%-30% 计取。现暂不做评估

与测算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对本项目有关情况保密，不得与本项目有利益关系的人接触，做好资料保密工作保护资料不外泄。

（二）由于本项目时间紧，任务重，中选单位要根据项目需求投入足够的人力物力，确保招标代理服务按时按质完成。合同期内如发生人身安全及其他事故，一切责任和经济补偿均由中选单位负责。

（三）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，做好计划安排，准备好相关资料。中选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采购单位有权直接取消中选单位的资格，并按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单位：

1. 中选单位擅自放弃中选结果；
2. 超出公告及需求书范围，擅自提高服务收费或变相要求业主单位增加服务费用的；
3. 中选单位未在中选之后 3 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公告及需求书的要求安排专责人员，携带相关资料与采购单位接洽并领取中选通知书的；
4. 中选单位领取中选通知书后 2 个工作日内须提供相关资质证件给采购单位。
5. 中选单位未按从业规范提供服务，服务质量不达标的；

6. 中选单位自合同签订之日，未能按公告及需求书要求的服务时间完成服务的。

五、本次采购服务未尽事宜，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。

